

佛山市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佛发改核准〔2020〕22号

佛山市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南海西樵工业园天然气 专线工程项目核准延期的复函

佛山市天然气高压管网有限公司：

报来南海西樵工业园天然气专线工程项目核准延期申请及有关材料收悉。经研究，现就该项目核准延期事项函复如下：

一、南海西樵工业园天然气专线工程项目于2018年12月10日经我局出具《佛山市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南海西樵工业园天然气专线工程项目核准的批复》（佛发改核准〔2018〕20号）核准。鉴于目前该项目面临着市场用气需求变化及资源配置调整的实际情况，依据《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条例》第十二条，同意该项目核准文件延期1年，有效期延至2021年12月10日。（投资项目统一代码为：2018-440605-45-02-811876）。

二、其余事项仍按照佛发改核准〔2018〕20号意见执行，请佛山市天然气高压管网有限公司依法依规抓紧落实项目各项建设条件，确保工程在核准文件有效期内开工建设。

佛山市发展和改革局
2020年10月28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市自然资源局、生态环境局、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水利局、统计局、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南海区发展和改革局